

##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与北京优资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资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公司以 85.25 万元价格将所持有的子公司北京新锐广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锐广讯”）55% 股权转让给优资融。本次交易后，公司将继续持有新锐广讯 45% 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2 年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分别为 2,796.04 万元和 2,524.06 万元，标的公司 2023 年 10 月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分别为 151.61 万元和 151.11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的 5.42% 和 5.99%；同时，公司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要求。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北京新锐广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包含本次交易在内的公司近一年内购买、出售资产涉及的资产总额、净资产额或成交金额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净资产绝对值 50% 且超过 1500 万元，因此，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优资融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9 号 18 层 1814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9 号 18 层 1814 室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etc

法定代表人：刘秋生

控股股东：刘秋生

实际控制人：刘秋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新锐广讯科技有限公司 55% 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标的公司设立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缴资本 5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广电信息系统集成。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不存在享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方案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后，子公司新锐广讯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子公司理财的情形，该子公司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标的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 443.74 万元、净资产额 439.74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65.90 万元，标的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标的公司不存在担保、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标的公司股权在 2022 年末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原值 2,075.00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996.96 万元、账面价值 1,078.04 元。标的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曾进行过增资、减资、改制等情况。标的公司经嘉瑞国际评估有限公司价值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价值 154.91 万元。

标的公司价值评估方法、评估假设、主要评估过程和评估结果等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标的公司股权评估价值，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成交价格与账面价值、评估价值及市场价值等较大差异。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新锐英诚同意将持有新锐广讯的 275.00 万元人民币股权转让给优资融。
- 2、优资融同意接收新锐英诚持有新锐广讯的 275.00 万元人民币股权。
- 3、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新锐英诚对已转让的出资不再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优资融以其出资额在企业内享有出资人的权利和承担出资人的义务。
- 4、双方同意，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85.25 万元（大写金额：人民币捌拾伍万贰仟伍佰元）；优资融分两期向新锐英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 45.25 万元，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人民币 40.00 万元。
- 5、以上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税费的，双方依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纳税义务由各自承担相应的应缴税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标的股权将于交易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交付，不存在过渡期安排。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资源条件，结合子公司新锐广讯经营现状，为了降低公

司经营风险，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政策、市场、技术等相关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规划和资金状况，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二）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新锐英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